

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44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208巷36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黃雅鈴

電話：(03)3162972#612

電子信箱：c896@msl.spp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埔小輔字第11400023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4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一案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特教助理員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2月24日桃教特字第11400122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4年4月23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本校三樓視聽教室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身心障礙學生發現、觀察及鑑定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呂洳甄老師(國立台北教育大學特殊教育研究所畢，現任新埔國小資源班教師)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以本校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、家長優先錄取，若有餘名額，開放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校內相關人員，依報名順序錄取至80名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4月23日(星期三)下午13:00前至全國特



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>)－研習報名-縣市特教研習-開啟查詢-登入縣市(桃園市)－關鍵字(登錄單位-新埔國小)報名。

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貴校惠予公假登記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1. 校內未提供車位。2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如有相關活動諮詢，請洽新埔國小輔導室特教組黃老師，連絡電話(03) 3162972分機612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